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拟对一批 报废物资进行处置,欢迎有资格的单位参加竞选,现将相关情况 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 (一)项目名称: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 分公司报废物资处置项目
- (二)采购人: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
 - (三)项目地址:垫江县各乡镇。
- (四)本次处置的物资主要包括3类。其中按废旧钢铁打包 处置的2类,主要为使用年限较长,失去维修价值的3m³垃圾箱 体和车辆设备维修过程中更换下来的废旧零件;按数量打包处置 的1类,主要为车辆使用过程中更换下来的废旧轮胎。请各报 价人自行分辨报废物资的回收价值,合理报价。
- (五)报价要求:此报价为报价人(或单位)提出的直接回收收购价,包含但不限于到我司指定维修厂、垫江各乡镇垃圾中转站回收各类报废物资所产生的人员交通住宿、切割、装卸、搬运、运输等一切费用。

二、最低限价

序号	类型	型号	单位	预估 量	最低限价(含税单价)	备注
1	3m³垃圾 收集箱	废铁	吨	45	1500 元/吨	约 300 个
2	车辆设备废旧零件	废铁	吨	1	1500 元/吨	
	废旧轮胎	600R14	条	157	6元/条	
		175/70R14	条	4	6元/条	
3		235/75R15	条	4	6元/条	
		11.00R20	条	65	50 元/条	

三、报价资格要求:

参与报价的单位应包含如下档案资料:

- 1、提供报价表(格式附后);
- 2、提供报价人(或单位)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工商营业执照;
 - 3、提供报价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以及联系方式;
 - 4、授权委托书(非负责人本人时提供);
 - 5、所提供的资料每页应盖章(签署)完整;
 - 6、承诺书(格式附后);

四、相关费用说明

1、参与报价的人(或单位)所报价格即为完成本说明第一项第(五)款的所明确的所有内容。

- 2、本项目无需预付款,由中选人按中选单价×回收重量(数量),为回收总金额,由中选人直接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 3、因此项目回收行为过程的一切税费,由中选人承担。
- 4、本项目所称报废物资为本公告第一条第(四)项所述, 报价人所报价格即为相应类目综合价格,报价人应自行承担报价 存在的风险性。

五、成交原则

采购人根据符合本公告第二项报价要求的单位满足3家(含)以上时,采购人根据报价人提供的报价,定报价最高金额的为成交人,并签订《报废物资处置合同》。

六、合同签订

中选人在成交通知书下发后与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签订书面合同。

七、无效报价

- 1、未按本公告报价要求提供相应资料的;
- 2、提供虚假证明或非有效证明的:
- 3、报价人或其代理人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4、报价表中单价低于最低限价的;
 - 5、报价表中报价金额提供不完全的。

八、特别说明

1、中选人在开展回收过程中,必须有采购人在场,并征得

同意后再实施回收工作;

- 2、中选人在开展回收过程中,必须对开展回收前、回收中、 回收后做好影像资料拍照留存交付采购人。
- 3、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有意向参与报价人自行组织,因报价原因对中选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不做任何补偿,不承担任何责任。
 - 4、所报价格即为中选价格, 且价格有效期为30天。
- 5、在回收过程中产生的安全、环保事件由中选人自行负责, 与询价采购人无关。
- 6、回收过程中, 称重场地、转运场地、堆放场地由中选人自行解决。

九、询价公告及结果发布媒介

本次竞选公告结果在"《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cesg.com.cn)"网上发布。

十、报价递交方式

1、现场递交

有意向参与报价的单位或个人自行前往采购人驻处,递交报价资料。

地址: 重庆市垫江县桂西大道北段55号2楼

联系人: 王老师 023-74682795

接收报价文件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9:00 至 2025 年 7 月 7 日 17:30 (周末不接收报价文件)。

2、非现场递交

有意向参与报价的单位或个人可通过快递的方式,递交报价资料。以采购人收到快递时间为报价时间,各报价人自行考虑快递时间差,造成的错过报价时间的风险。

地址: 重庆市垫江县桂西大道北段55号2楼

联系人: 王老师 023-74559333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 2025年6月30日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 报废物资处置项目公开询价报价表

报价人:	(签字/盖草)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 报废物资处置项目公开询价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报废物资处置项目

序	光 刊	型号	单	预估	回收单价	总价	备注	
号	类型		位	量	(含稅)	(元)		
1	3m³垃圾 收集箱	废铁	屯	45	元/吨	元	约 300 个	
2	车辆设备 废旧零件	废铁	吨	1	元/吨	元		
	废旧轮胎	600R14	条	157	元/条	元		
		175/70R14	条	4	元/条	元		
3		235/75R15	条	4	元/条	元		
		11.00R20	条	65	元/条	元		
		元						

报价人: (签字/盖章)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报废物资处
置项目
致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采购人名称):
(报价人负责人名称)是(报价人名称)的负责
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上述项目的竞选、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
合同。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
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署或盖章)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报价人公章)

2025年 月 日

(注: 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承诺书

致: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垫江明洁分公司 我单位(或个人)郑重承诺:

- 一、参与本项目报价所提供的相关证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 如有弄虚作假行为,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 二、所报价格包含一切因在实施回收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三、所报价格有效期为30天。

四、在为完成本项目相关回收事宜期间的所有完全、环保行为,由我公司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五、在服务期间,完全按采购人意见实施服务,并服从贵公司的安全管理规定。

六、在开展回收过程中,必须有采购人在场,并征得同意后 开展回收工作;

七、在开展回收过程中,必须对开展回收前、回收中、回收后做好影像资料拍照留存交付采购人。

八、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因报价原因对我方造成 损失的,采购人不做任何补偿,不承担任何责任。

九、回收过程中,称重场地、转运场地、堆放场地由中选人自行解决,绝不影响采购人正常安全生产。

承诺人(盖章或签署): 年 月 日